

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申 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6 月 2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	
基金主代码	012191	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1 年 5 月 12 日	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	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约定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	暂停机构投资者申购起始日	2021 年 6 月 2 日
	暂停机构投资者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1 年 6 月 2 日
	暂停机构投资者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1 年 6 月 2 日
	暂停机构投资者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 A	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12191	012192
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机构投资者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	是	是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，我司决定自 2021 年 6 月 2 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在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，其他业务正常办理。

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，届时将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如有疑问，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38834788 / 400-888-5566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.bocim.com 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

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，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2 日